

# 全国本科院校税收风险管控案例大赛 关于分区赛报名和晋级名额的通知

各分区赛承办校、各参赛院校：

为推动分赛区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维护赛事品质，保证大赛公平，根据组委会6月份发布的“2023年全国本科院校税收风险管控案例竞赛规程”第三条第（二）项4款规定，“分赛区承办院校可在大赛组委会规定的分区赛竞赛内容、形式基础上调整实施方案，报大赛组委会审查、批准。”，对于各分赛区的报名、组织实施和晋级等相关事项，由分赛区承办校根据所在分赛区实际情况制定各分区赛竞赛规程、经组委会审批后正式发布，各参赛队伍须遵循所在省、市分区赛规程的规定执行。

全国本科院校税收风险管控案例大赛组委会

